

档案里的南京记忆图书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江苏大友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南京市档案馆（采购单位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档案里的南京记忆图书（项目名称）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JSDY-2025F165
- 2、项目名称：档案里的南京记忆图书
- 3、项目预算：14.9万元（报价超过项目预算作无效响应处理）
- 4、项目内容：本项目以全市各级档案馆藏为基础，依托南京丰富的历史档案和城建档案资源，编写出版《档案里的南京记忆》系列图书第1册，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 5、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0月31日。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

惠政策，具体详见第三章成交标准。

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的法定准入要求：无。

三、文件获取

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止（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请各潜在供应商将以下材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jsdayou2015@vip.126.com），并注明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代理机构将在收到邮件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回复供应商是否通过，通过后代理机构将会发送磋商文件，请各供应商留意邮箱情况。

（1）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具有有效年检的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一份加盖公章复印件）；

（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并加盖公章）；

（3）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一份加盖公章复印件）；

（4）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 号规定，参加南京地区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信用承诺。信用承诺以《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体现。供应商应尽早做好承诺书工作，点击“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首页

(<https://njgc.jfh.com/>)“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系统链接,打开系统页面点击“供应商入口”登录(未注册的供应商应先点击‘供应商注册点这里’并按要求完成注册),然后在“信用记录”模块页面点击“信用记录打印”下载本单位《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由法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随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注:供应商通过后,须将公众号文件获取截图(微信公众号名称:江苏大友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在微信公众号下方菜单栏点击“文件获取”,找到本项目,点击我要参与,参与成功后截图)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经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方可获取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递交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11 月 04 日 14 点 00 分-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 95 号 3 楼候标室。

2、开启

(1) 时间: 2025 年 11 月 04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 95 号 3 楼评标室。

3、份数

(1) 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其中,报价表、南京市政府采

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另需单独封装壹份，作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评标前资质审查依据。

（2）响应文件电子版壹份（电子版须为响应文件正本加盖公章、签字后形成 PDF 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完全一致、U 盘形式（单独封装且 U 盘上需标明各家供应商名称）、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在法定媒体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应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4）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

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无。

(6) 满足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 无。

(7)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如有)。

2、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 上述(1)-(3)项,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格式见第六章目录三。

3、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

4、集中考察现场及答疑时间、地点: 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如果对采购需求有疑问请和采购人沟通。

5、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 南京市档案馆

采购联系人: 吉先生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025-68781937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168号

(2)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顾工

磋商文件编制：陈工

联系电话：025-69576330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95号3楼

6、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网站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